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四楼门诊家具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SHQ-2025N27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4
第三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6
第四章 投标文件要求	15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8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0
第七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2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采购要求，对我院四楼门诊家具采购进行公开的招标采购。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必须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的说明、表格、条件及规范等所有内容，投标人因未能遵循此要求而造成的对本招标文件所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任何资料、信息、数据的遗漏或任何非针对招标文件要求项目的报价，均须自担风险并承担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采购人拒绝的后果。

一、项目编号：ZSHQ-2025N27

二、采购组织类型：院内采购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人：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五、采购内容：四楼门诊家具采购一批，具体详见“第三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六、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采购预算 19.8 万元，最高限价 19.765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均为无效标。

七、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八、合作期限：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交付（含安装调试）。

九、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要求。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中小微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企业，投标人属于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无以下不良行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义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示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7、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

十、招标文件发放方式：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网站免费下载

十一、报名方式：投标人必须于2025年9月3日17:00之前将以下报名资料发送至邮箱
zju4hzwb@163.com（邮件标题以“**投标项目+投标人**”格式命名），复印件加盖公章的原件在开标当天补交。

- 1、单位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 红章）；
- 2、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3、投标人联系单（含电话、邮箱等）。

十二、投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2025年9月4日9:00前将投标文件密封交到投标地点。

投标地点：快递邮寄或开标当天送达至浙江省义乌市商城大道N1号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7号楼102室。

十三、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9月4日9:00

开标地点：浙江省义乌市商城大道N1号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7号楼408室

十四、联系地址和电话：

地 址：浙江省义乌市商城大道N1号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7号楼102室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579-89935102

十五、其他

- 1、“★”标记系指必须满足不能负偏离或必须应答的条款。如不能响应，作废标处理。
- 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对招标文件内容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第二章 投标须知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服务项目。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2.2 投标人：系指符合采购公告要求的投标供应商。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技术支持、培训、维修保养及其他类似的服务。

2.4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2.5 甲方：即采购人，在招投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甲方。

2.6 乙方：在招投标阶段称为投标人，中标后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乙方。

2.7 “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或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

2.8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企业。

2.9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单位。

2.11 “★”标记系指必须满足不能偏离或必须应答的条款。

3、合格的投标人

3.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3.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 该行业国家规定必备的资质、资格。

3.4 采购公告中要求的条件。

4、保证

4.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给招标机构和采购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5、现场勘察

5.1 采购方不统一组织投标人前往项目实施场地踏勘，根据项目实际投标需求，投标人可自行前往项目实施场地进行现场探勘，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资料，如投标人因未现场踏勘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出现错误或遗漏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5.2 投标人在考察过程中发生的各类事件及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概不负责。

5.3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据此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4 现场踏勘完毕，将认为投标人已了解现场情况，并充分理解了为之所承担的风险、义务和责任。

6、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除严格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外，还将通报市信用管理部门，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
- (2) 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材料者的；
- (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因自身原因不能在投标有效期内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中标供应商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要求履约的。
- (5) 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擅自终止合同的。
- (6)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失信行为。

8、质疑

8.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对招标文件内容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8.2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9、质疑投诉的相关规定

9.1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名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9.2 质疑投诉属于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不予受理：

(1) 质疑投诉人不是所投诉项目的参与者，或者与质疑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2) 质疑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
(3) 未提供书面质疑或者质疑未加盖公章的；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其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 已超过招标文件规定质疑投诉提出期限的事项。

(5) 投诉事项已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

9.3 投标人在质疑期间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三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序号	政策名称	内容
1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不适用
3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不适用
4	政府采购支持创新发展	不适用
5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本项目属性为货物，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7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二、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履约保证金	无
★付款方式	一次性供货，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成功，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采购清单、验收单及中标人开具的有效发票，于3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对应价款（按实际供货量乘以中标单价据实结算）。

三、服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交付时间	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20日内交付（含安装调试）。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	10年，自每批次货物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p>1. 在质保期内，由于产品质量缺陷而造成的损坏，中标人须提供免费维修及更换服务（含材料费、人工费等与上门保修服务有关的一切费用）。</p> <p>2. 质保期内出现无法排除的故障，供应商需无条件更换同型号产品。</p> <p>3. 质保期满后，中标人须承诺终身为采购人提供服务，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p> <p>4. 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p> <p>5.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维修响应时间：<u>2小时以内</u>； <u>电话技术支持时间：2小时以内</u>； <u>若需上门维修，则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进行维修；不超过2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u></p> <p>6. 备件供应：</p> <p>(1) 中标人供货时应提供一定量的常用备品备件给采购人；</p>

	(2) 中标人确保有足够的备件、附件和易损件，满足正常使用需要； (3) 备件应与原有产品的规格、型号、颜色和结构一致。
验收标准	<p>1. 验收由采购人负责实施；</p> <p>2. 验收依据：</p> <p>2. 1 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2. 2 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规格、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p> <p>2. 3 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和检测办法及相应检测手段。</p> <p>3. 供应商应派员在所供货物到采购人处时进行到货验收，有需要时能联系产品制造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供应商负责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p>4. 验收合格的条件：</p> <p>4. 1 所供货物符合产品标准和合同的要求；</p> <p>4. 2 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p> <p>4. 3 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均已交付；</p> <p>4. 4 所供货物已通过使用单位组织的验收；</p> <p>4. 5 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p>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p>★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p> <p>2. 技术支持：</p> <p>供应商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p> <p>3. 安装调试：</p> <p>3. 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3. 2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p> <p>3. 3 如供应商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供应商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p> <p>3. 4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p> <p>3. 5 供应商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p> <p>3. 6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p> <p>4. 供应商应提供质保期满后主要零部件报价单、质保期满后维护费、软件升级及其相关内容；</p> <p>5. 供货时提供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p> <p>6.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中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p>
培训	<p>供应商应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免费进行培训；</p> <p>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培训计划；</p> <p>上述内容的实现方式、时间、地点、人数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p>

四、技术要求

1.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如技术要求中未注明需执行

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2. 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及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2.1 项目整体要求

本次招标的货物是四楼门诊家具采购，要求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是合格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产品，所采用的原料优良、质量上乘，原材料、辅料、成品均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要求，且应美观、安全、牢固、耐用。投标人需完成家具的成套供货、现场组装就位、验收及相应的售后服务等工作。

2.2 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产品图片	规格 (mm) (允许5%的误差)	材质说明	颜色	数量	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 (元)
1	三人位等候椅		1800*650*830	1、椅壳：采用RIM反应注塑技术，PU聚酯一体成型，内置实心边框和1.5mm厚钢板，扶手分割座位； 2、椅架：采用“宝钢”、“首钢”、“鞍钢”或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一级冷轧钢，厚度≥1.2mm，冷轧钢板拉伸成型，封闭三角形焊接，经无磷化、硅烷化防锈处理； 3、扶手：采用冷轧椭圆钢管弯制，管壁厚度≥1.2mm，经无磷化、硅烷化防锈处理； 4、椅脚：带螺杆胶脚垫； 5、连接件：全钢制，经无磷化、硅烷化防锈处理； 6、其他：椅座与椅座之间均带扶手。	可选	30	套	2100
2	二人位等候椅		1280*650*830	1、椅壳：采用RIM反应注塑技术，PU聚酯一体成型，内置实心边框和1.5mm厚钢板，扶手分割座位； 2、椅架：采用“宝钢”、“首钢”、“鞍钢”或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一级冷轧钢，厚度≥1.2mm，冷轧钢板拉伸成型，封闭三角形焊接，经无磷化、硅烷化防锈处理； 3、扶手：采用冷轧椭圆钢管弯制，管壁厚度≥1.2mm，经无磷化、硅烷化防锈处理； 4、椅脚：带螺杆胶脚垫； 5、连接件：全钢制，经无磷化、硅烷化防锈处理； 6、其他：椅座与椅座之间均带扶手。	可选	30	套	1600

3	诊床		H770*D620*W1420-1800	<p>1、基材：采用“大亚”“露水河”、“福人”或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E0级环保刨花板，厚度≥25mm，贴面采用环保三聚氰胺板渍胶纸；</p> <p>2、PVC封边条：采用厚度≥2mm封边条；</p> <p>3、铰链：优质品牌铰链；</p> <p>4、面料：采用医用环保EPU皮，符合QB/T4341-2012检测要求；</p> <p>5、海绵：采用一体成型定型绵回弹率≥45%，伸长率≥140%，撕裂强度≥3.4N/cm，TVOC≤0.05mg/m³ h，阻燃I级，通过香烟抗引燃特性试验，游离甲醛未检出，抗菌性能≥90%；</p> <p>6、配置一次性床单悬挂杆。</p>	可选	23	个	1600
4	诊桌		1500*700*750	<p>1、基材：采用“大亚”、“露水河”、“福人”或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E0级环保刨花板，桌面板材厚度≥25mm，贴面采用环保三聚氰胺板渍胶纸；</p> <p>2、封边：采用PVC同色封边条，厚度≥2.0mm，全自动封边工艺，严密、平整、无脱胶、表面无露胶；</p> <p>3、桌脚：采用“宝钢”、“首钢”、“鞍钢”或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一级冷轧钢，钢板厚度≥2.0mm，经酸洗、磷化、纯化等八道防锈工序前处理。金属表面采用优质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流水线喷涂，涂漆厚度不低于60um，喷涂硬度>2H；</p> <p>4、配置：主机托、键盘架，桌面配铝合金线盒，可装3个强电2个弱电面板。</p>	可选	23	张	700
5	边柜		800*400*650	<p>1、基材：采用“大亚”“露水河”、“福人”或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E0级环保刨花板，贴面采用环保三聚氰胺板渍胶纸；板材厚度≥18mm，外形采用圆角设计防止撞伤；</p> <p>2、封边：采用PVC同色封边条，厚度≥2.0mm，全自动封边工艺，严密、平整、无脱胶、表面无露胶；</p> <p>3、柜脚：采用“宝钢”、“首钢”、“鞍钢”或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一级冷轧钢，钢板厚度≥2.0mm，经酸洗、磷化、纯化等八道防锈工序前处理。金属表面采用优质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流水线喷涂，涂漆厚度不低于60um，喷涂硬度>2H；</p>	可选	23	个	450

				4、五金配件：“海蒂诗”、“百隆”、“DTC”或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三节静音滚珠滑轨、阻尼铰链、防撞锁具，锁具使用寿命2万次以上。				
6	医生椅		常规	1、坐垫、靠背：采用医用EPU皮；内覆优质定型海绵，密度 $\geq 25\text{kg/m}^3$ ，回弹性 $\geq 48\%$ ； 2、海绵：采用“东亚”、“杭美”、“恒业”或同等档次以上品牌高密度泡棉，座面密度 $\geq 25\text{kg/m}^3$ ，其他部位密度 $\geq 18\text{kg/m}^3$ 。 3、底盘：优质底盘，防护钢板厚度 $\geq 2\text{mm}$ ；底盘调节：STG背座同步倾仰，四档位置锁定，自负重机构无需调节倾仰力度； 4、气压棒：优质“KGS”、“三弘”、“威亚斯”或同等品牌三级气压棒，行程 $\geq 100\text{mm}$ ，沉口 $\geq 40\text{mm}$ ； 5、五星脚：尼龙五星脚， $\phi \geq 50\text{mm}$ 的优质尼龙纤维滚轮，滑动时无杂音、活动自如、防滑耐磨； 6、扶手：PP固定扶手，耐脏，耐腐，易清洁； 7、底壳：塑胶底壳。	可选	20	把	550
7	患者椅		常规	1、坐垫、靠背：采用医用EPU皮；内覆优质定型海绵，密度 $\geq 25\text{kg/m}^3$ ，回弹性 $\geq 48\%$ ； 2、椅架：壁厚 $\geq 2.0\text{mm}$ 不锈钢钢管； 3、坐垫与扶手距离 $\leq 14\text{cm}$ ； 4、扶手：PP固定扶手，耐脏，耐腐，易清洁； 5、底壳：塑胶底壳。	可选	31	把	400

备注：

1. 图片是提供给投标人的参考图片，投标人可根据技术要求进行优化；
2. 产品颜色由中标人提供色板，采购人根据现场情况最终确定；
3. 采购数量为预估数量，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中标人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3 其他技术要求

(1) 所有材料必须符合新国标要求；中标人在供货时如出现以次充好的情形时，采购人有权清退出场，并追究中标人责任。

(2) 中标人不得购买伪劣产品或以旧充新、以次充好、掺杂使假；所有材料均须确保为新国标合格、先进、成熟、安全可靠的全新优等产品，以确保安全环保。

(3) 颜色、样式、尺寸等须经采购人认可且材料使用前必须报送采购人，经采购人认可后方能用于本项目；需配合其他专业预留孔洞、钻眼、打孔、磨边、水电移位等所有配套工序。

(4) 以上数量、尺寸等可根据现场实际需要进行调整，所有产品的颜色由采购人确定，费用单价不做调整。

2.4 产品质量及工艺要求

(1) 家具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国家或行业标准，本次投标所用材料均须满足环保要求，板材必须达到 GB18580-2017 (E0 级) 标准及以上。

(2) 贴面和封边部件应严密、平整、不允许有脱胶、鼓泡、凹陷、压痕以及表面划伤、麻点、裂痕、崩角和刃口，外表的圆角、倒棱应均匀一致。

(3) 各种配件及部件安装应严密、平整、端正、牢固，结合处应无崩茬或松动，金属配件应做除锈和防腐处理，门和抽屉开启灵活、无明显噪声。

(4) 家具的金属件都经过除油、清洗、除锈、磷化和高压静电喷塑双重保护，钢制类管架不允许有裂缝、叠缝，弯曲处弧形应一致，焊接处无脱焊、虚焊、焊穿、气孔、焊瘤等现象，经组装后，无影响外观和使用性能的永久性变形，不会有松动现象，凡触及人体和存放物的部分无毛边、锐角、突出物和棱角，表面喷塑应平整光滑，无流挂、起料、皱皮、露底剥落、伤痕等表面质量缺陷。

2.5 环保要求

所有家具产品及部件必须符合 GB 18584-2024 《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GB/T 35607-2024 《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等标准的要求。对甲醛释放量另有约定的，参照《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39600-2021) 执行。采购人有权组织第三方权威检测部门对交付的家具进行相关检测，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达不到环保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将作退货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五、其他要求

1. 中标人应进行现场实地测量，并根据测量结果，对设备尺寸进行适当调整以保证设备摆放要求，并完成货物的深化设计和材料选型。

2. 货物生产前，中标人应与采购人使用科室充分沟通确认货物细节式样、颜色等，根据采购人使用科室实际需求，绘制设备摆放图纸，罗列科室所需设备种类、数量清单，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大批量投入生产，如未经沟通生产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3. 货物生产前，中标人可根据采购人的需要提供样品。

4. 所有货物中标人需提供产品有效的货物生产和质量检验合格资料。

5. 所有产品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

6. 安装和验收：中标人负责在货物送达安装现场后，完成组装并固定，所有家具规格尺寸和数量有偏差时，采购人有权调整。

7. 货物的生产和安装必须由中标人负责实施，采购人将不定期对中标人的生产过程进行质量和工艺的监

督，一旦发现中标人有违背合同的情况，将立即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8. 货物安装完成后，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专家或第三方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对现场货物进行实样抽检并出具有 CMA 效力的检测报告，中标人需保证抽检合格，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9. 各类桌子上线盒、插座、网线面板接线等所需要的配件材料费、人工费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六、供货及验收要求

中标人需按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和要求完成本系统的优化、成套供货、运输、安装（包括装卸，保管，吊装，就位安装）、验收及相应的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等费用及工作。主要内容如下（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1. 深化设计：

(1) 按采购人的要求完成货物的深化设计和材料选型。

(2) 投标人中标后应对现场进行测量，并根据测量结果，对办公家具尺寸进行适当调整以保证家具摆放要求。

2. 货物提供：

按采购人认可的设计方案和材料进行加工、制造、供货，运输至采购人建设工地，并负责卸货、保管。

3. 制造检验和试验工作：

(1) 所有检验和试验等费用都被认为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中。

(2) 在生产制造期间，采购人有权在认为合适的时间到中标人的货物制造地，进行质量检验和试验。在制造期间，制造商有责任提供有关货物的各种数据，并接受采购人的监制。但采购人监制并不解除制造商对所有产品在制造质量上应负的全部责任，也不作为采购人的最终验收。

4. 货物的防护、包装及运输工作：

(1) 货物的防护

货物内、外表面应洁净。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所供货物的具体防护措施，并对此工作负责，油漆表面应光洁，无褶皱和剥落等。

(2) 所有货物应合理、有效地包装，以使其有效防止各种损坏，如受潮、受热、剥落、腐蚀、变形等。

(3) 货物的包装费应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中。

(4) 在包装箱中，应附有产品合格证书及检验记录、装箱单、安装操作与维修说明书及其他技术文档。

(5) 中标人应对货物的整个交货过程负责，包括运输、装卸及安全措施。

(6) 随包装箱带的文件、资料应防潮密封，并放置在包装箱内明显的地方。

(7) 到货验收：

中标人应派员在所供货物及配件到采购人处时进行到货验收，有需要时能联系产品制造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中标人应负责更换，并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此工作所发生费用应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 组装工作：

(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人应服从采购人或委派的监理工程师的指示，有责任与采购人、装修单位、监理单位等保持联系和合作，按时交换工程施工和货物技术数据及资料。

(2) 中标人在要求进场组装就位前，应与采购人充分沟通。如果由于现场原因导致无法按工期要

求完成，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要求顺延工期的要求，并不得以此要求作为调整合同价格的依据。

(3) 中标人对其承包的工作范围内的安全负有全部责任，在工地现场，由于中标人管理不善或过失造成的一切安全、质量事故，其责任概由中标人自负，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支付任何费用。

(4) 中标人应派遣有实践经验的技术人员进行组装就位工作。在开始前，中标人工程师应与中标人一起在现场开箱检查已交货的货物，确认货物的完好程度及运输中有无损坏，一旦发现任何缺陷，中标人应立即修理、补充和更换。

- (5) 货物就位在正确的位置；
- (6) 货物就位时与其它协作方合作；
- (7) 清除工作过程中现场产生的垃圾；
- (8) 中标人应承担就位过程中的所有的费用。

6. 验收标准及验收工作：

(1) 验收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由采购人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履约和验收管理办法（暂行）》（义招管办【2008】32号）文件要求和《义乌市关于规范政府采购管理的若干意见》（义政办发【2017】102号）要求，组织验收。

(2) 验收工作

1) 采购人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

3) 采购人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采购人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采购人才做最终验收。

4) 采购人将有权抽取乙方提供的产品按上述约定交第三方专家或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进行环保或材质方面的检测，并出具有 CMA 效力的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所有家具成品及部件（含油漆及板材）在环保方面必须符合产品 GB 18584-2024《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22）的要求，甲醛释放量 $\leqslant 0.025\text{mg}/\text{m}^3$ 。对甲醛释放量另有约定的，参照《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39600-2021）执行。如乙方的产品达不到上述检测标准或要求，采购人将作退货处理，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对乙方未能按时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产品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向乙方进行索赔。若乙方对检测结果持有异议，应在收到检测报告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重新检测申请，否则视为认可检测结果。但就货物内在质量瑕疵，采购人有权在任何时间包括质保期内或质保期满后提出异议，不受上述期间限制。

5) 验收由采购人负责，验收合格，由采购人签署验收合格报告。采购人验收对货物外观、数量、规格型号等进行检验，但并不自然免除乙方对货物的内在质量瑕疵应承担的全部责任，第 6.2.5 项等约定仍然有效。

7. 资料的提供

- (1) 投标书中应附所投货物的样本资料。
- (2) 货物交货时：检验记录，试验报告和质量合格证，以及出厂报告。
- (3) 安装操作与维修说明书及其他技术文档。

(4) 按有关标准、规程规定货物最终验收时应提交的技术文件、资料。

七、投标样品

1. 投标人的投标样品在 2025 年 9 月 4 日当日 9:00:00（北京时间）前送达至开标地点。
2. 中标人确定后，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在开标结束当日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请投标人合理安排退样工作。
3. 样品明细：所有样品表面均需标明单位名称、样品名称、规格尺寸、样品主要材料清单及品牌、产地。

4. 样品要求：

序号	样品	数量	单位	规格 (mm)	技术要求
5	边柜基材	1	块	300*300	详见“第三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四、2.2 采购清单”
7	患者椅	1	把	常规	详见“第三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四、2.2 采购清单”

5. 本次招标要求携带样品参加投标，验收时如果中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低于样品质量，采购人将不予以接受，其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6. 样品制作标准和要求：详见样品要求及采购需求；

7.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否；

8. 投标人中标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其样品的质量将作为验收标准之一。

八、其他

1、中标人不得转包、分包。

2、投标人在投标前可以自行到现场进行实地踏勘，招标单位不另行组织现场勘察会。

3、投标人报价时应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报价总金额到元为止。报价中的管理费、利润、税费等其他费用由各参标单位自行考虑。本次招投标相关资料文件概不退还。

4、请投标人认真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若与招标文件不符的请在投标文件中做补充说明，例如付款方式、结算方式、售后等。

第四章 投标文件要求

一、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在招标文件对技术要求中，投标人必须充分应答和满足用户的强制性的需求，如“★”等，否则将导致废标。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分为技术标和商务标，技术标为除商务报价外的所有内容，且技术标和商务标分开制作，并单独密封包装。技术标（含资信与服务）不得含商务报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1、技术标：

应包括下列内容（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并应按顺序装订成册（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提供的所有证书应在有效期内，逾期的无效）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授权代表参与）；

★4) 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的投标人需提供本项材料。投标人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填报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也可在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使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识别企业规模类型}（见附件五）

5) 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符合监狱企业有关政策的投标人需提供本项材料）；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有关政策的投标人需提供本项材料）

7)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8) 其他商务分评审证明材料（质保期承诺、环保认证等）；

9) 对本次采购货物及供货服务的具体方案，包括货物配置、供货方案（需提供备品备件清单及单价）、服务团队、常驻联系人等；

10) 采购需求偏离表

11)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12) 设备投入

13) 售后服务

14) 配件耗材

15) 各种能体现投标人实力的响应内容或有利于招标人的各种承诺等；

2、商务标：

1) 投标函（附件三）

- 2) 报价一览表(附件八)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附件九)

三、投标报价要求

1、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2、投标报价包括货物价款、途中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他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总价不予调整。

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中标后，中标人所填写的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

5、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格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四、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1、投标文件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幅面规格A4并装订成册，副本可用复印件。投标文件须一式2份（正本1份，副本1份），分别加盖“正本”“副本”印章。正本与副本如有差别，以正本为准，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方可生效。

3、投标文件封面应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4、技术标和商务标分开制作并单独密封包装，全部投标文件应装入同一密封袋内，封口处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封面注明招标项目名称和编号，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传真、联系电话、联系人。

五、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

1、开标地点即为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即为开标时间，采购人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六、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或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书送达规定地点的。

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的。

3、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

4、投标书未按规定密封或未按要求加盖公章或投标文件签署不符合要求的。

- 5、投标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无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 6、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规定；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相关文件，如资格证明、身份申明等；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 7、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 8、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最低投标报价或某些分项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解释。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列为异常报价，确定该投标为无效标。
- 9、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未按规定格式填写的；或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投标文件内容自相矛盾的。
- 10、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材料的。
- 11、借用或冒用他人名义或证件、涂改文件、伪造或编造投标文件的。
- 12、对本招标文件中打★号的条款未完全响应的。
- 13、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4、技术标中体现或包含商务报价。
- 15、若发现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说明材料者。
- 16、评标小组认为技术或商务与招标文件偏离的部分过多，或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
- 17、在国内处于不良行为公示期内的。
- 18、中标公司在国内处于不良行为公示期内的。

第五章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为更好地做到公开、公平、公正，结合本次招标的特点，特制定本评标办法。评标小组用综合评分法对招标项目作出评标结论。

一、评审办法

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报价、投标人的综合实力、信誉、业绩、售后服务、产品构成、技术性能、质量等方面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方面在分值范围内进行统一打分，对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方面在分值范围内进行统一打分，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方面在分值范围内进行独立打分。

$$\text{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 = \text{商务报价分} + \text{技术分}$$

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投标人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抽签决定），并编写评标报告。

1、技术评审（总分 70 分）

由评标专家负责对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投标人的最终技术部分的得分为全体评标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如某一份评分表中某一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所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打分表无效。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业绩	3	【客观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合同业绩（以提供的合同复印件为准）：每提供 1 份合同业绩得 0.5 分，最高得 3 分。同一业主只算一个。 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提供不全不得分。
质保期	2	【客观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10 年），每延长一年得 0.5 分，最高得 2 分。
技术响应程度	20	【客观分】 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四、技术要求”明确的全部技术条款要求的得 20 分，低于技术要求（负偏离）扣 1 分/项，扣完 20 分为止。（技术偏离表响应内容与技术支持资料不一致（低于技术要求）视为负偏离）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3	【主观分】 针对本项目深化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实用性、美观性等。
	3	【主观分】 项目实施规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整体实施方案、分解节点、跟踪实施等。
	3	【主观分】 生产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采购、加工制作、打包等各个环节的实施方案及在规定时间内有计划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装配方案等。
	3	【主观分】 品质管理管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品质管理管控过程、专职品控人员、确保产品生产过程中质量控制完善的措施等。
	3	【主观分】 安装服务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送货安装时间及项目负

		责人、专业技术安装人员、装卸人员的数量及经验和专业技术能力等。
	3	【主观分】 货物运输、供货等实施方案，供应货物运达后的成品保护措施。
	3	【主观分】 安全防范措施、安全组织方案、突发应急性事件应急处理和解决方案。
设备投入	4	【客观分】 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具有（不限于）以下生产及检测能力：数控加工中心，电子开料锯，全自动封边机，热压机，宽带砂光机，CNC 数控镂铣中心，焊接设备，数控折弯机，静电粉末喷涂生产线，提供齐全得 4 分，每少 1 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须提供设备发票扫描件、现场使用照片。如发票上所写设备名称与上述设备名称有不一致的，应提供所购设备的技术资料便于评判所购设备与上列设备是否具有同等功能。
售后服务	3	【主观分】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服务承诺、响应时间等。
配件耗材	2	【主观分】 产品相关配件、附件、备品备件及耗材的准备和保障措施、消耗水平和成本。
样品	15	【主观分】 1. 边柜（7 分）从基材、贴皮、厚度等方面进行打分； 2. 患者椅（8 分）从软包、塑料件、底壳、舒适度等方面进行打分。

2、商务评审（总分 30 分）

评标基准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分为 30 分。

$$\text{商务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text{保留小数 2 位}$$

由商务评标专家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评审。商务评标专家应对商务报价的范围、单价等进行全面审阅和对比分析，找出报价差异的原因及存在的问题。商务报价评审应以报价口径范围一致的评标价为依据。评标价应在最终报价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凡属招标文件的原因造成报价口径范围不一致的，应予以调整，但因投标人自身失误造成多算、少算、漏算的，不得调整。

3、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以上两部分评分的总和。

二、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评标情况和结果，向招标领导小组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由评标委员会起草，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通过。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认可，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明。

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由得分从高到低推荐前二名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时，投标价低者优先。若第一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后 30 天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第二中标候选人签约采购货物；若第一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后未按合同及采购人要求进行供货的，采购人有权与其解除合同并与第二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四楼门诊家具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乙方（供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2025年9月4日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四楼门诊家具采购（采购编号：ZSHQ-2025N27）招标采购项目成交结果和招、投标文件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组成

合同文件的组成：本合同、合同补充文件、中标通知书、招标补充文件及招标文件、询标承诺、询疑答复、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双方来函。合同文件组成的所有内容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材质	数量	颜色	单位	单价	小计
1									
2									
3									
...									
合同总价		人民币：_____							
		大写：_____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货物到达甲方或甲方指定地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款、附件、配件、备品备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指导费、维护费、培训费、技术资料费、保险费、利润、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他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由甲方支付的费用。

三、合同期限

本合同签订后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四、技术资料

-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任何权益。否则，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软件、技术资料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转包或分包

-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 2、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 3、如有转让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全部款项，且有权向乙方主张其他违约责任。

八、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且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规定的质量性能规格型号和价格、服务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2、货物质量应符合生产厂家的出厂标准和现行国家、行业各项标准，出厂标准与国家/行业标准要求不一致时，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3、乙方保证其对货物及服务项下所有内容拥有完整、独立、有效的所有权，且完全有能力授权甲方永久、免费、全球范围内使用货物附属软件（如有）。

4、乙方保证其交付的所有货物、软件及服务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如因此发生任何针对甲方的争议、索赔、诉讼等，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九、货物交付

- 1、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20】日内交付（含安装调试）。
- 2、交货方式：送货上门

3、收货信息： 收货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收货地址：

_____；

4、乙方应提前_____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货物备妥待运日期及装箱清单，甲方应为接收货物做好前期准备。如甲方不具备接收货物的条件，应在约定的交货日期_____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重新确定交货日期。

5、交货前，乙方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乙方交付货物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十、安装及验收方式

1、到货验收：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应依据本合同及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及时进行验收。如发生所供货物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退货或要求乙方进行更换、补齐，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乙方应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要求后_____日内予以补救，所产生的费用及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2、安装调试：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在甲方指定时间内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安装调试所需的专用工具、备品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其他事项由乙方提供。

安装调试过程中，乙方应采取安全保障措施，保证人员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最终验收：货物经安装调试完成且符合技术要求后，甲方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验收标准的，甲方签署验收合格证明。如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在_____日内采取措施消除缺陷后重新申请终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乙方应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结果不合格，由乙方承担费用，合格由甲方承担检测费用。

5、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自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由甲方承担。

十一、货款支付

一次性供货，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成功，甲方验收合格后凭采购清单、验收单及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对应价款（按实际供货量乘以中标单价据实结算）。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_____年，自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

2、质保期内乙方须免费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产品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并负责有关费用。乙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如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故障，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费用双方另行协商。维修过程中乙方提供的材料色泽等应与原来的保持一致。

3、技术支持

(1) 远程技术支持：乙方应具有稳定的技术支持队伍和完善的服务支持网络，提供 7 × 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及时响应甲方的技术服务支持需求，提出有效的解决方案，解决甲方在货物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2) 现场技术支持：对于通过电话、邮件等远程技术支持不能解决的问题，乙方应在_____小时内派遣相关人员赶赴现场，_____小时内维修完毕；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抢修，并于到达现场_____小时之内排除故障。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或同一货物经_____次维修后仍不能稳定、可靠运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返修或更换后的部件保修期应重新计算。

(3) 技术升级支持：乙方应提供货物所配置软件的终身免费维护和升级服务，保证货物正常运行，且不影响甲方其他运行环境。

十三、保密条款

1、乙方对本合同内容及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应负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违反前述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保密期限自乙方接收或知悉甲方信息资料之日起至该信息资料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保密义务之日止。

十四、双方责任

1、本合同项下货物在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及质保期等任何阶段内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并选择下列一项或多项补救措施：

(1) 由乙方采取措施消除缺陷或不符合合同之处，如果乙方不能及时消除缺陷，甲方有权自行消除缺陷或不符合合同之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由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_日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用新的技术资料替换有错误的技术资料或补供遗漏的设备或技术资料等，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乙方必须降低货物的价格。

(4) 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遭受的全部损失。乙方并应自收到甲方清场通知之日起 10 天内清场完毕，否则，视为乙方放弃留存现场的所有物资，甲方可自行处置，乙方不得以甲方处置所得款项抵扣应付甲方的任何款项。

3、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0.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2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遭受的全部损失；且乙方应自收到甲方清场通知之日起 10 天内清场完毕，否则，视为乙方放弃留存现场的所有物资，甲方可自行处置，乙方不得以甲方处置所得款项抵扣应付甲方的任何款项。

5、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招、投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6、乙方原因不能按期指导安装验收完毕的，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货款总额 1‰ 的违约金。

7、乙方未按规定提供完整技术资料的，则处以货款总额 5‰ 的违约金。

8、乙方未按招标文件约定派驻相关专业的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指导的，每发现一次处以货款总额 1‰ 的违约金。

9、乙方不得向甲方和相关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提供现金或等价礼券、礼品、回扣、各种物品、微信/钉钉红包等。乙方不得变相为甲方和相关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提供资助，不得参加影响公正合作的娱乐、宴请等活动，不得垫付或变相报销应由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本合同项目所在地为义乌市，凡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及合同约定的其他文件组成部分中的各项约定都是通过法定招标程序形成的合法成果，如果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履约时应以有利于甲方的条款执行。如果不一致条款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形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合同双方也不存在且也不会签订任何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如果存在或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盖章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十九、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乙 方：

地 址：浙江省义乌市商城大道 N1 号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0579-89935102

电 话：

传 真： 0579-89935104

传 真：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工行义乌分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1208020009888091287

账 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浙江义乌

第七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正(副)本

附件一

封面格式 1

项目

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正(副)本

附件二

封面格式 2

项目

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投标函（格式）

致：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全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标段的招标、投标等有关活动，为此提交下述文件：

1、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2、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3、其他：

4、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设备和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 _____,
即 _____ (大写)。(企业成本价为_____元)

2)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其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 90 个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投标文件中未明确的东西，一律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代表职务：_____

投标日期：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四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项目名称：

日期：

致：（采购人名称）

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本人_____（授权人姓名）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特授权本单位的（被授权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办理就_____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授权人签名：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明即可。

附件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三人位等候椅(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二人位等候椅(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诊床(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诊桌(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边柜(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医生椅(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患者椅(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制造商为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根据采购内容逐项填写，共7项，缺一不可，制造商相同时，标的可合并填写至一栏)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本项目属性为货物，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 中小企业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不涉及的除外），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 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6. 本项目仅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投标人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

附件六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 (若属于监狱企业)

说明：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附件七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件八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四楼门诊家具采购

项目编号：ZSHQ-2025N27

单位：元

标项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投标报价
1	四楼门诊家具采购	1	批	
合计金额大写：_____				
¥：_____				

注：

-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投标费用包括货物价款、途中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他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总价不予调整。
-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四楼门诊家具采购

项目编号：ZSHQ-2025N27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材质	颜色	单位及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	单价	金额
1	三人位等候椅					30 套	2100		
2	二人位等候椅					30 套	1600		
3	诊床					23 个	1600		
4	诊桌					23 张	700		
5	边柜					23 个	450		
6	医生椅					20 把	550		
7	患者椅					31 把	400		
投标总价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以上报价包括货物价款、途中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他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总价不予调整。投标人也可以使用自行制作设计的投标报价明细表。

2、以上单价必须是最终报价，与投标总价相对应，不允许在总价基础上再报优惠价。

附件十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四楼门诊家具采购

项目编号：ZSHQ-2025N27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是否偏离 (提供说明)
服务要求			
1			
2			
.....			
技术要求			
1			
2			
.....			
其他要求			
1			
2			
.....			
供货及验收要求			
1			
2			
.....			
合同条款			
1			
2			
.....			

备注：本表不填写或未填写的内容，视作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